

#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短期融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为本次关联交易提供担保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关联方国投租赁未发生过交易，也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过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国投中鲁”或“公司”）拟与关联方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国投租赁”）进行短期融资，借款不超过 2 亿元，用于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期限 1 年。

截至目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国投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4.57%，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投租赁为国投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国投租赁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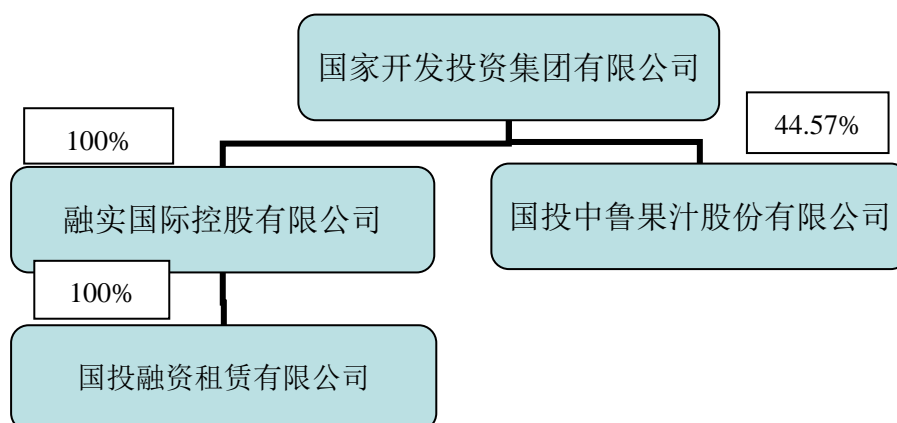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关联方国投租赁未发生过交易，也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过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本议案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方介绍

国投租赁由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实国际”)出资于 2013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5 亿美元。融实国际作为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的境外全资子公司,持有国投租赁 100% 股权。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关联方国投租赁借款不超过 2 亿元,用于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期限 1 年。借款利率参照实际执行融资时租赁业务或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市场行情而定(目前尚未签订借款协议,最终利率以借款协议为准)。

公司为本次关联交易提供担保。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 1. 董事会表决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国投租赁开展短期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杜仁堂、王红英、张继明、尉大鹏回避表决。经其他非关联董事及独立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 2. 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事先经独立董事张庆、杨昭依、张日俊认可，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关联方国投租赁进行融资借款，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资金的需求，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议案。

## 3、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向关联方国投租赁进行融资借款，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资金的需求，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且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可有效保证上市公司总体经营的有序运转。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同意本次议案。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